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食用菌深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平顶山桦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9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评审、磋商 19

第四章 图纸 19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34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42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关于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食用菌深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宝财磋商-2026-27

2.项目名称：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食用菌深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748106.52 元；最高限价：1748106.5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E4104000002D00374001001	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食用菌深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第一标段（包）	1748106.52	1748106.52	是	1748106.5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食用菌深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地点为河南省宝丰县。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独立基础。。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2 建设地点：宝丰县周庄镇

5.3 标段划分：共分为 1 个标段

5.4 磋商范围：施工图纸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内容为准）

5.5 质量要求：合格

5.6 工期：70 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7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2、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投标人拟派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项目经理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3.4、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需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职称证书。（技术负责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3.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9、其他要求：（投标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4）未被记入环境污染防治惩戒黑名单；（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3.11、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 该项目实施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https://www.bfggzy.com/.）“登录业务系统（金润交易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登录链接地址：https://www.bfggzy.com:8314/。

办理 CA 证书地址：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解密，详细要求及注意事项请各供应商详细阅读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紧急通告”及宝丰县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相关规定，因各供应商未仔细阅读造成的损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由采购人向相关部门反应核实后依据情况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等相关处罚。

4.监督部门：宝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651559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名称：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纪女士　　电　话：13803757559

地　　址：宝丰县周庄镇

2、采购代理机构：平顶山桦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满先生

电 话：17603753268

联系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街道开源路与姚电大道交叉口西北角九龙广场 5#楼 1 单元 9 层 903 号

温馨提示：

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紧急通告”与此“温馨提示”不一致的地方，以“紧急通告”为准。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故投标人无需到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潜在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再现场递交纸质版及电子版（U 盘）投标文件。

2. 本项目投标人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登陆业务系统（www.bfggzy.com:8080/ggzy/）下载“宝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登陆业务系统（www.bfggzy.com:8080/ggzy/）——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 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登陆业务系统系统（www.bfggzy.com:8080/ggzy/）。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温馨提示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感谢您参加我县政府采购活动！

为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进一步推动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如果您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遇到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可向财政部门投诉：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家秘密的采购项目外，不得区别对待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外资、外地、外省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 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对内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 遇，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产品品牌以及其他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予以限定，切实保障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

3、以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4、除对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适用框架协议以及财政部另有规定的情形外，通过入围方式设置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作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妨碍供应商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5、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6、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要求供应商购买指定软件，作为参加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8、不依法及时、有效、完整发布或者提供采购项目信息，妨碍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强制要求采购人采用抓阄、摇号等随机方式或者比选方式选择采购代理机构，干预采购人自主选择采购代理机构。

10、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备案、监管、处罚、收费等事项。

11、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12、政府采购项目不得向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除外）、场地费和招标文件费用。

13、不得要求供应商在项目所地或采购人所在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

14、代理机构未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未中标原因。

15、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通过以下途径向财政部门提出投拆：

投诉电话 0375—6515597

邮箱：bfzfcg@163.com

地址：宝丰县财政局(宝丰县人民西路 219 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	**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
2	代理机构	平顶山桦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食用菌深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
4	建设地点	宝丰县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采购范围	施工图纸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9	工期	70 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合格
11	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4、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需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职称证书。（技术负责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无需提

		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9、其他要求：（投标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4）未被记入环境污染防治惩戒黑名单；（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11、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
15	投标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 号）”通知要求，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16	履约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 号）”通知要求，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17	招标文件费用	由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http://www.bfggzy.com/）“登录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免费下载，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18	进场交易费	根据《宝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宝丰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服务费的批复》（宝发改收费【2024】118号）规定收取。
19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文件	不允许
21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电子响应文件封面须加盖单位或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 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22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
23	装订要求	/
24	封套上写明	/
25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26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7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11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 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28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1748106.52 元 磋商磋商报价超出预算控制金额的响应文件将不进入磋商程序。
29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以上单数，其中业主专家 1 名，经济、技术类专家人数不得低于磋商小组总人数的 2/3。
30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故投标人无需到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潜在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再现场递交纸质版及电子版（U 盘）响应文件。（2）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

		点击解密来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31	磋商结果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预付款：工程施工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施工，采购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 10%的预付款；（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承包方提供保函） 进度款：工程竣工后采购人根据承包人提供的支付申请报告和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进度质量报告，支付至总价款的 80%；决算审核后按照决算价支付至 97%，一年后支付总价款的 3%。
33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34	政府采购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5	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	（1）在评审结束后 1 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告； （2）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 日内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当日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3）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同时在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 （4）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要在 1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36	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我方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会将未中标原因在中标（成交）公告的附件中予以公示。各供应商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中标（成交）公告及相关附件，同时代理公司将会以短信或邮箱的方式通知相关未中标（成交）供应商。

37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8	中原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中原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中原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中原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中原银行联系电话18603759553或到中原银行宝丰支行咨询办理。
39	农行宝丰县支行“政采e贷”	一、供应商准入标准 1.公司成立1年（含）以上； 2.近两年有政府采购中标记录且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 二、采购标的准入标准 1.采购标的必须由县级（市、区）（含）以上政府负责采购； 2.采购标的仅限于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合同，不包括工程类合同。 三、融资要素 1.授信依据。以近两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授信依据，授信额度为年均合同金额的70%，最高额度不超过500万元。

		2.融资依据。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融资依据，融资金额不超过备案合同总金额的90%。 3.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4.贷款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目前利率为3.85%。 5.担保方式。信用放款，追加应收账款质押。以融资的采购合同未来可形成的应收账款，由经营行在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 6.还款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联系电话：王行长 15836974469 张经理 15290758588 曹经理 15617360109
40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供应商权益）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满先生　　电 话：17603753268 通讯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街道开源路与姚电大道交叉口西北角九龙广场5#楼1单元9层903号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二．供应商须知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采购预算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质量标准、服务期限等

1.3.1 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采购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供应商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供应商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法院、检察院及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责令停业的；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投标预备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分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图纸；

（5）工程量清单；

（6）合同

（7）响应文件格式；

（8）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提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如未提出异议，视为全面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

2.2.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以后台系统推送方式发给各潜在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及时关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后台，因供应商不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供应商自行负责。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答疑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磋商文件的修改通过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给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随时查看有关该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公示等内容。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2）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本项目设采购预算价，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采购预算价，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3.2.3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3.2.1条为依据由供应商自主报价，即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供应商应承诺在投标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业绩、荣誉等材料不存在伪造、弄虚作假，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愿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及相关部门的任何惩罚。

3.2.4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供应

商的投标报价理解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5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6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投标有效期

3.3.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投标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文件要求，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3.5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质量标准、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5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在本章第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要求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4.2.2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5.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根据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相关规定，各供应商不必现场参与，全程进行网上远程操作参与开标会议，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2 开标程序

按照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电子化开标相关流程进行。

6、评标

6.1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及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当出现突发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且短时间内无法修复时，经监督部门同意，延迟评标或线下评标。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人。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在 1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并在结果确定 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进行结果公告。

成交公告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宝丰县）》上发布，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采购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文件要求，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应提供能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的承诺。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三年内禁止参加宝丰县政府采购活动。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2）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 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有以下行为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二）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87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六）磋商小组成员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七）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八）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九）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十）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磋商小组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七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回避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磋商小组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6疑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2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10.4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初步评审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或盖章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每轮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参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1、供应商资格条件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9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0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承诺性、响应性内容

评分标准

<table>
<tr><td>条款号</td><td colspan="2">条款内容</td><td colspan="3">编列内容</td></tr>
<tr><td rowspan="3">2.2.1</td><td colspan="2" rowspan="3">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td><td colspan="3">施工组织设计：50 分</td></tr>
<tr><td colspan="3">投标报价：30 分</td></tr>
<tr><td colspan="3">综合标：20 分</td></tr>
<tr><td>2.2.2</td><td colspan="2">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td><td colspan="3">评标基准价计算标准
有效投标人：有效供应商的最低评标价
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 ×30×100%（小数点保留 2 位）。</td></tr>
<tr><td>2.2.3</td><td colspan="2">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td><td colspan="3">评标委员会仅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评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td></tr>
<tr><td rowspan="6">2.2.4</td><td rowspan="6">施工组织设计 50 分</td><td>内容</td><td>分值</td><td>评审标准</td><td>评审得分</td></tr>
<tr><td rowspan="2">1.内容完整性</td><td rowspan="2">0-2 分</td><td>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td><td>2</td></tr>
<tr><td>技术标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td><td>1 分</td></tr>
<tr><td rowspan="3">2.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td><td rowspan="3">0-6 分</td><td>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td><td>6</td></tr>
<tr><td>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td><td>4</td></tr>
<tr><td>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一般；对施工难点建议不合理。</td><td>2</td></tr>
</table>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0-6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6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	4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描述一般。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	2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0-6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6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	4

				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一般。	2
		5.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	0-6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	6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	3

		施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一般，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较为简单，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基本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	1
		6.工期保证措施	0-4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4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2
		7.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3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	1.5

				合理。	
		8.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3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3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1.5
		9.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2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2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1
		10.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0-3 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3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5
		11.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0-3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3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5

		等的程度			
		1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3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3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1.5
		13.风险管理措施	0-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3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1.5
		以上小项若有缺项，该小项得 0 分，但不因此构成无效标条件。			
2.2.4（2）	综合标评分标准 20 分	业绩	（0-4 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工程项目，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以合同、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服务承诺	（0-8 分）	根据投标人对工程质量保修期内、质量保修期外的优惠承诺、服务承诺及技术措施等进行打分。 优惠及服务承诺内容、技术措施有针对性、合理可行的，得 8 分； 优惠及服务承诺内容、技术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5 分； 优惠及服务承诺内容、技术措施一般得 3 分；	
		履职尽责承诺	（0-8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 8	

				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 5 分 技术措施落实到位承诺及落实不到位处置承诺表述一般的，得 3 分。

评审方法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商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商务部分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授权（组建）的磋商小组抽签确定。

2、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本次磋商实施2轮或多轮磋商报价，各供应商分别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并报价，直至磋商小组认为各供应商之间报价具有充分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可随时终止现场磋商及报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评标结果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及未中标（成交）供应商。

第四章 图纸

（ 另附）

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另附）

编制依据：

1、清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4-202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6-202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7-2024；

2、定额执行：《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市政公用设施养护维修预算定额》(2020)及其相关的配套文件等计价标准；

3、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及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足额计取；

4、人工费指数、机械类指数及管理类指数执行第 19 期（2026 年 1~6 月）价格指数；

5、税率按 9%计取；

6、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7、主要材料价格：按《平顶山市工程造价信息》2026 年第 2 期及宝丰县地材，不足部分参考同期郑州市信息价及市场价格。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6.工程承包范围：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付款方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双方盖章或签字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三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_____/_____；

(2)_____/_____；

(3)_____/_____。

5.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

7.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5 年一遇强度的降水；

(2)6 级(含)以上的大风；

(3)连续三天日气温≥40℃或小于零下 14℃低温。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9.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1、_____；

2、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5)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3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 _____)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养护期内的苗木管理。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由承包人承担。。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

修，因承包人未及时到达现场抢修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损失由承包人赔偿。因承包人未及时到达抢修现场，发包人委托他人进行抢修的，修理费由承包人支付。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七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响应函附录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八、施工组织设计

九、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料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_____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第一轮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合同内容，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磋商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6.供应商承诺如果中标，则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平顶山桦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交清本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

7.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严格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响应函附录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报价（第一轮报价） （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日历天）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70 日历天
采购范围	施工图纸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其他说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企业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能够为_____（项目名称）____签署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合同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70 日历天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后附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三）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五）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后附相关资格证书材料

（二）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在该项目磋商截止时间前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施工组织设计

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等.

九、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如是中小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2（非响应文件格式）：

宝丰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中原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中原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中原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中原银行联系电话18603759553或到人民路中段鑫都财富广场中原银行人民路支行咨询办理。

注：本附表仅告知投标人政府采购政策，不需要附于响应文件中。